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吉工信中小〔2026〕111号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6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工信局、长白山管委会经发局，梅河口市工信局：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决策部署，加强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引导我省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按照工信部《关于印发〈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26〕2号）要求，近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将组织开展2026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吉林省有效期内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或创新型中小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满足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见附件3）。

（二）申请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申报期间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的产品（服务）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同时近三年未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重大网络和数据安全事故、重大环境违法行为、严重质量问题、严重违反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三、申报时间

申报企业网上申报时间从即日起至2026年8月7日18时截止，各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线上审核、纸质文件报送时间截止至2026年8月18日。

四、工作流程

（一）企业申报。企业自愿登录工信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https://zjtx.miit.gov.cn/>）“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一去申报”模块进行线上申报，对照佐证材料清单上传所需佐证材料（见附件4），并导出由系统生成的《2026年吉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请表》。同时，企业按要求向属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报送与线上填报一致的纸质申报材料（签章齐全的企业申请表和佐证材料双面胶装成册）。

（二）市（州）初核推荐。各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对企业申报信息和相关佐证材料进行初审、实地核查，初审通过的于2026年8月18日18时前登录培育平台完成线上审核，同时将正式推荐文件、推荐汇总表（见附件2）、企业申请表（与佐证材料合并胶装）一式一份，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小企业处。

推荐汇总表可编辑电子版发至邮箱 gxtmyjjc@163.com。

（三）省厅审核认定。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专家对各市（州）推荐企业进行审核。审核通过且公示无异议的，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五、工作要求

（一）抓实申报工作。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加大政策解读力度，积极鼓励和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指导企业做好网上申报和佐证材料整理工作，无需通过第三方开展申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工作中未委托任何机构开展辅导服务，相关申请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做好初审工作。各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严格把关，客观公正地开展资料审核和实地核查工作，审核企业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坚决防范佐证材料造假。

（三）其他要求。申报企业须提供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审计报告（如年度审计报告未体现与认定标准相关的指标数据，可额外提供专项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须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赋码备案。企业应对填报数据和佐证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发现存在数据造假情况，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将根据有关规定，取消认定且三年内不得再次申报。

六、联系方式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小企业处：0431-87079613

网络系统技术咨询电话：0431-81888662、81888768

电子邮箱：gxtmyjjc@163.com

地 址：长春市建设街 199 号 7 楼 702 室

- 附件：
1. 2026 年吉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请书
 2. 2026 年吉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荐汇总表
 3.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及部分指标说明
 4.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申报佐证材料清单
 5. 真实性声明和合规经营承诺
 6. 各地申报咨询电话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7 月 13 日



附件 1

吉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申 请 书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推荐时间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2.拟上市地： ☐ 上交所 主 板 ☐ 上 交所 科创板 ☐ 深交所 主 板 ☐ 深 交所 创业板 ☐ 北交所 ☐ 境外	
二、经济效益和经营情况			
重要指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全职员工数量	_____人	_____人	_____人
其中：研发人员数量	_____人	_____人	_____人
营业收入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_____%	_____%	_____%
营业成本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产品销售成本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销售费用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管理费用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利润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净利润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净利润增长率	_____	_____%	_____%

	%		
资产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净资产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负债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资产负债率	_____%	_____%	_____%
上缴税金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股权融资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对应估值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银行贷款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境内债券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境外债券	_____万元	_____万 元	_____万 元
审计报告编码			
近3年是否申请银行贷款	☐ 否 ☐ 是，如是，请填写： 信贷满足率_____%(企业获批贷款额度/贷款申请额度)； 所获得贷款主要用于下面哪些事项： ☐ 日常生产经营 ☐ 扩大生产 ☐ 研发及技术改造 ☐ 海外分支机构运营及投资并购（可多选）		
下一步融资计划	资金需求额：_____万元； 计划融资方式：		

	☐ 银行贷款 ☐ 股权融资 ☐ 债券融资 ☐ 上市融资 ☐ 其他	
三、专业化		
企业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	_____年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_____（系统自动计算）%	
近两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_____（系统自动计算）%	
排名前三的主要产品名称及收入总额		
主要产品 1	名 称 : _____ 收 入 : _____万元 日产能: _____单位: _____	该产品运用的主要 I 类知识产权名称 (不超过 3 项): _____、_____ (请上传知识产权证书截图)
主要产品 2	名 称 : _____ 收 入 : _____万元	该产品运用的主要 I 类知识产权名称 (不超过 3 项): _____、_____ (请上传该知识产权证书截图)
主要产品 3	名 称 : _____ 收 入 : _____万元	该产品运用的主要 I 类知识产权名称 (不超过 3 项): _____、_____ (请上传该知识产权证书截图)
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制修订的已批准发布标准数量和名称	主持国际、国家、行业标准总数_____项。 其中: 国际标准_____项; 国家标准_____项; 行业标准_____项。 参与国际、国家、行业标准总数_____项。	

	其中：国际标准_____项；国家标准_____项；行业标准_____项。	
	名称：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u>(请填写代表性标准，不超过 5 项)</u>	
四、精细化		
企业获得的管理 体系认证情况 (可多选)	☐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OHSAS18000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 其他_____ (请说明)	
获得省部级以上质量奖荣誉	获得国家级、省部级质量奖_____项。 其中：国家级质量奖_____项；省级质量奖_____项。 名称：_____ (请上传获奖证明)	
核心业务采用 信息系统支撑 情况 (可多选)	☐ 研发设计 CAX ☐ 生产制造 CAM ☐ 经营管理 ERP/OA ☐ 运维服务 CRM ☐ 供应链管理 SRM ☐ 其他 _____ (请说明)	
产品获得发达 国家或地区权 威机构认证情 况(可多选)	☐ UL ☐ CSA ☐ ETL ☐ GS ☐ 其他_____ _____ (请说明)	
产品获得国内 权威机构认证 情况 (可多选)	☐ CQC ☐ CMA ☐ CTC ☐ CCAP ☐ 其他_____ _____ (请说明)	
数字化赋能	业务系统是否向云端迁移	☐ 是 ☐ 否

	是否拥有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项目	☐ 是 ☐ 否
数字化水平	得分：_____（系统自动获取）	等级：_____（系统自动获取）
资产负债率	_____（系统自动计算）%	
五、特色化		
	2024 年	2025 年
主导产品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	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_____%	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_____%
主导产品全国细分市场占有率	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_____%； 排名：第_____名（选填）	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_____%； 排名：第_____名（选填）
国际或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情况说明（提供1000字以内的说明，不再接收第三方出具的证明材料）	上年度主导产品国际或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情况介绍：1.界定细分市场范围。2.介绍细分市场规模。相关数据有出处，市场规模推导符合逻辑即可。3.介绍本企业细分占有率情况。	
主导产品出口额	_____万元	万元 _____
主要出口目的地 (3个以内)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企业自有品牌个数	个 _____	个 _____

企业自有品牌 销售收入	万元	万元	
六、创新能力			
研发机构建设 情况 (企业自建或与 高等院校、科研 机构联合建立)	技术研究院	☐ 国家级__个 ☐ 省部级__个 ☐ 自建__个	
	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级__个 ☐ 省部级__个 ☐ 自建__个	
	企业工程中心	☐ 国家级__个 ☐ 省部级__个 ☐ 自建__个	
	工业设计中心	☐ 国家级__个 ☐ 省部级__个 ☐ 自建__个	
	重点实验室	☐ 国家级__个 ☐ 省部级__个 ☐ 自建__个	
	院士专家工作站	☐ 有 ☐ 无	
	博士后工作站	☐ 有 ☐ 无	
	合作院校机构名称（3 个以内）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研究领域已获得成果及应用情况（300 字）： _____		
相关指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研发费用总额	万元	万元	万元
研发费用总额 占营业收入总 额比重	<u> </u> (系统自动 计算) %	<u> </u> (系统自动计 算) %	<u> </u> (系统自动计 算) %
研发人员占全 部职工比重	<u> </u> (系统自动 计算) %	<u> </u> (系统自动计 算) %	<u> </u> (系统自动计 算) %
拥有与主导产品有关的 I 类知识产权情况 (授权有效期内, 不包含转入 的 I 类知识产权, 且申请企业 应在权利人中排名前三)	I 类知识产权总数__项。 其中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____项; 植 物新品种____项;		

主导产品是否为国内外知名大企业直接配套	☐ 否 ☐ 是 如是，请填写 1. 2. 3.
行业领军企业（3个以内）	1. 2. 3.
八、主导产品所属领域	
主导产品名称（中文）	
主导产品类别 ²	
是否属于工业“六基”领域	☐ 否 ☐ 是 如是，请打勾 ☐ 核心基础零部件 ☐ 核心基础元器件 ☐ 关键软件 ☐ 先进基础工艺 ☐ 关键基础材料 ☐ 产业技术基础
九、其他	
获得相关部门认定的称号（有效期内）	1.高新技术企业 ☐ 2.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 ☐ 省级 ☐ ） 3.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国家级 ☐ 省级 ☐ ） 4.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国家级 ☐ 省级 ☐ ） 5.绿色工厂 ☐ 6.质量标杆 ☐ 7.《产业基础领域先进技术产品转化应用目录》入编企业 ☐ 8.是否享受过国家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试点政策 ☐ 9.其他 ☐ （请说明）。

² 对照《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填写产品 10 位数字代码及名称。无法按该目录分类的，可按行业惯例分类。如是新产品请标明。

境外经营情况	境外并购情况： ☐ 无 ☐ 有 总金额，具体情况：_____
	境外设立分公司情况： ☐ 无 ☐ 有 出资总额，具体情况：_____
	境外设立研发机构情况： ☐ 无 ☐ 有 出资总额，具体情况：_____
	向境外支付专利使用费： ☐ 无 ☐ 有 总金额，具体情况：_____
近2年是否承担过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 否 ☐ 是 如是，请填写名称_____
近2年是否获得过国家级技术创新类项目	☐ 否 ☐ 是 如是，请填写名称_____
企业总体情况 简要介绍 (2000字以内，不得含有企业名称或简称，请勿另附页)	一、企业经营管理概况。从事细分领域及从业时间，企业在细分领域的地位，企业经营战略等。 二、企业主导产品及技术情况。关键领域补短板锻长板，参与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情况；所属产业链供应链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和运用情况等。 三、是否属于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成效明显市（州）内企业。
真实性声明	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企业公章）：_____
十、认定标准	

认定标准 (如符合, 请在对应 □后面打 “√”; 如不 符合, 打 “×”; 如未 勾选, 视 为不符 合)	(一)	1. 已获得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 2. 截至上年末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 3 年以上。	□
	(二)	3. 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达 1500 万元以上或近两年新增股权投资 (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 总额 2000 万元以上; 4.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不低于 80%; 5. 上年末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80%。	□
	(三)	6. 近两年研发费用均不低于 100 万元; 7. 每年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不低于 3%。	□
	(四)	满足 8、9 中的一项视为满足本项指标要求。 8. 拥有 1 项以上与主导产品相关的 I 类知识产权, 且实际应用并已产生经济效益; 9. 近三年获得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 (排名前三) 或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	□
	(五)	10. 主导产品在国内或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较为靠前, 且享有一定知名度、影响力。	□
	(六)	11. 本年度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得分达 50 分以上 (复核企业近两年任意一年达 50 分以上即可)。	□
	(七)	12. 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13. 申报期间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提供的产品 (服务) 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 14. 近三年未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重大网络和数据安全事件、重大环境违法行为、严重质量问题、严重违反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15. 审计报告已按要求上传报备。	□

附件 2

2026 年吉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推荐汇总表

市（州）工信局（盖章）:

序号	所属市（州）	所属县（市、区）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属行业名称	具体细分领域名称	主导产品名称	截至上年末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年）	2025 年营业收入（万元）	2025 年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024 年研发费用（万元）	2025 年研发费用（万元）	2025 年净利润（万元）	2025 年资产负债率（%）	近两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万元）	I 类知识产权总数（件，不包含转入的）

附件 3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

需同时满足以下六项指标：

一、已获得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截至上年末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 3 年以上。

二、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达 1500 万元以上或近两年新增股权投资（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总额 2000 万元以上，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不低于 80%，上年末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80%。

三、近两年研发费用均不低于 100 万元，且每年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不低于 3%。

四、拥有 1 项以上与主导产品相关的 I 类知识产权，且实际应用并已产生经济效益。对近三年获得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排名前三）或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的企业，不考察本项指标。

五、主导产品在国内或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较为靠前，且享有一定知名度、影响力。

六、本年度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得分达 50 分以上（企业在线填写数据后，将由平台系统自动计算得分。填报后允许修改数据，但得分不会超过首次得分，请审慎填写）。指标体系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指标体系（试行）》。

部分指标说明

一、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是指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申报企业获得其中一项称号即可申报。

二、指标中如对期限无特殊说明，以企业上一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期末数为准。对于存在子公司或母公司的企业，按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执行。

三、所称“较大生产安全事故、重大网络和数据安全事件、重大环境违法行为、严重质量问题、严重违反相关行业管理规定”包含更加严重的情形，以生产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等监管部门以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国家网络安全事件报告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事件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解释，部门规章以及地方法规等判定结果为准。

四、所称“主导产品”是指企业核心技术在产品中发挥重要作用，且产品收入之和占企业同期营业收入比重超过50%。

五、所称“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包括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防科技奖；吉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吉林省科学技术特殊贡献奖、吉林省自然科学奖、吉林省技术发明奖、吉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吉林省

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六、所称“经认定的省部级研发机构”包括省部级政府部门认定的技术研究院、技术工程中心、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各类研发机构。

七、所称“I类知识产权”均不包含转入的I类知识产权，且申请企业应在权利人中排名前三；包括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八、如无特殊说明，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

九、所称经营异常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或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实地核查结果为准；所称“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或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失信主体名单为准。

十、所称“对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质量进行评价”，是指依据《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试行）》组织开展的评价工作，不包含加分项。

附件 4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申报佐证材料清单

1. 目录（含对应页码）；
2. 吉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请书（由申报系统生成并导出，“真实性声明”处需签字盖章，封皮加盖公章）；
3. 企业真实性声明和合规经营承诺（须法人手签或盖签名章，并加盖企业公章）；
4.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
5.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凭证（通过工信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进行自测，测试后导出 PDF 凭证，凭证应包括：企业名称、所属行业、上年末从业人员、上年度营业收入信息）；
6. 在申报期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在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下载）；
7. 主导产品说明材料（不超过 300 字）；
8.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完整版应包含正文、报表和会计报表附注，审计报告应为赋码报告），需体现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研发费用、利润、资产总计、负债总计等数据（如年度审计报告未体现，可额外提供专项审

计报告);

9. 截至 2025 年 12 月的企业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如企业以合并报表数据申报, 则需提供母公司及合并子公司的企业社保缴费人数证明);

10. 已获得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 截至上年末从事特定细分市场市场达 3 年以上的证明材料;

11. 上年度营业收入 1500 万以下的, 提供近两年新增股权投资 (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 总额 2000 万元以上证明材料 (股权融资协议、投资款银行到账凭证、投资人合格机构投资者备案证明等);

至少提供以下 12、13、14 中的一项证明。

12. 与主导产品相关的 I 类知识产权证书;

13. 近三年获得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 (排名前三) 的证明材料;

14. 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的证明材料;

15. “主导产品在国内或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较为靠前, 且享有一定知名度、影响力”证明材料 (提供 1000 字以内的企业说明, 数据、说明有出处, 需附佐证材料, 不得提供协会等机构直接证明材料);

16. 自主品牌证明材料 (商标或其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涉及以下佐证材料, 如有请提供, 需与企业申请书填写的信息数据一致。

17. 主持或参与制修订国际、国家、行业标准佐证材料;

18. 企业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佐证材料;
19. 产品获得权威机构认证佐证材料;
20. 数字化水平评测得分及获得智能工厂、5G 工厂等称号、通过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等佐证材料;
21. 获得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绿色产品、能效水效“领跑者”企业等称号,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
22. PCT 专利佐证材料;
23. 企业自建或与高校、科研机构联合建立研发机构的佐证材料(技术研究院、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工程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
24. 2025 年研发人员名录及占比情况说明(研发人员名录包含姓名、身份证号、社保编号、职务职称、学历、岗位等信息;以及含研发人员在内的 2025 年 12 月份社保明细);
25. 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5

真实性声明和合规经营承诺

一、本企业填报的内容和所提交的佐证材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

二、本企业申报期间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的产品（服务）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同时近三年未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重大网络和数据安全事故、重大环境违法行为、严重质量问题、严重违反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三、本企业愿为以上事项承担有关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各市（州）申报咨询电话

区域	联系电话
朝阳区	0431-80520228
南关区	0431-85284331
宽城区	0431-89991164
二道区	0431-81346609
绿园区	0431-87605342
长春新区	0431-81337311（高新：85543285 北湖：15643086688 空港：18686612776 注：长春新区企业需报企业所在分区，由所在分区报统一报送长春新区）
经开区	0431-84653200
汽开区	0431-81502722
净月区	0431-85532177
莲花山	0431-82536028
榆树市	0431-83012006
农安县	0431-83258122
德惠市	0431-87000239
九台区	0431-82353930
双阳区	0431-84238588
公主岭市	0431-76213150
中 韩	0431-81187753
吉林市	0432-62049710
四平市	0434-3267091
通化市	0435-3213375
梅河口市	0435-4253177
白山市	0439-3222554
辽源市	0437-3260031
松原市	0438-2692766
白城市	0436-3527021
延边州	0433-2855008
长白山管委会 经发局	0433-5710021

